



181512342163

正本

报告编号: LYCHJ19061201C

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目

委托单位: 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验收检测

2019 年 06 月 12 日



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SHANDONG LANYI TESTING INTERNATIONAL CO., LTD.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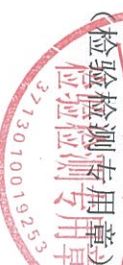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1页/共11页

样品名称	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 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 目验收检测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	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	委托单位 地址	山东省临沂高新区罗西街道 贾庄村
委托联系人	王乐红	联系电话	19806038333
☒ 采样人员 ☐ 送样人员	李先兴 李鹏	☒ 采样地址 ☐ 接样地址	山东省临沂高新区罗西街道 贾庄村
☒ 采样日期 ☐ 接样日期	2019-06-04~2019-06-05	☒ 采样频次 ☐ 接样频次	有组织废气: 2 个点位, 3 次/天, 检测 2 天; 无组织废气: 4 个点 位, 3 次/天, 检测 2 天; 噪声: 4 个点位, 每天昼夜各测 1 次, 检 测 2 天。
样品数量	采样头 16 个、 滤膜 24 个	样品状态	采样头、滤膜封装完好。
检测日期	2019-06-04~2019-06-07	检测环境	颗粒物检测环境: 恒温恒湿 (温 度: 20±1℃ 湿度: 50±5%) 其他 为室温。
制定依据	《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 2376-2013) 《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7/ 2375-2013) 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		
检测结论	不作结论。		
备注	/		

编制:	梁桂廷	审核:	彭付强	批准:	邢伯蕾
签名:	梁桂廷	签名:	彭付强	签名:	邢伯蕾
日期:	2019-06-12	日期:	2019-06-12	日期:	2019-06-12

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目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2页/共11页

一、检测方案

1.1 废气

1.1.1 有组织废气

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、检测项目、采样频次见表 1-1。

表 1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、检测项目、采样频次一览表

类别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采样频次
有组织废气	北侧烘干工序出口	颗粒物、SO ₂ 、NO _x	3 次/天, 2 天
	南侧烘干工序出口	颗粒物、SO ₂ 、NO _x	3 次/天, 2 天

1.1.2 无组织废气

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、检测项目、采样频次见表 1-2 及图 1-1。

表 1-2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、检测项目、采样频次一览表

类别	点位编号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采样频次
厂界无组织废气	1#	厂界上风向 1#参照点	总悬浮颗粒物	4 次/天, 2 天
	2#	厂界下风向 2#监控点		4 次/天, 2 天
	3#	厂界下风向 3#监控点		4 次/天, 2 天
	4#	厂界下风向 4#监控点		4 次/天, 2 天

1.2 噪声

噪声检测点位信息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见表 1-3 及图 1-1。

表 1-3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、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

点位编号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1#	东厂界外 1m	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{eq}	昼夜各 1 次, 连续检测 2 天。
2#	南厂界外 1m		
3#	西厂界外 1m		
4#	北厂界外 1m		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3页/共11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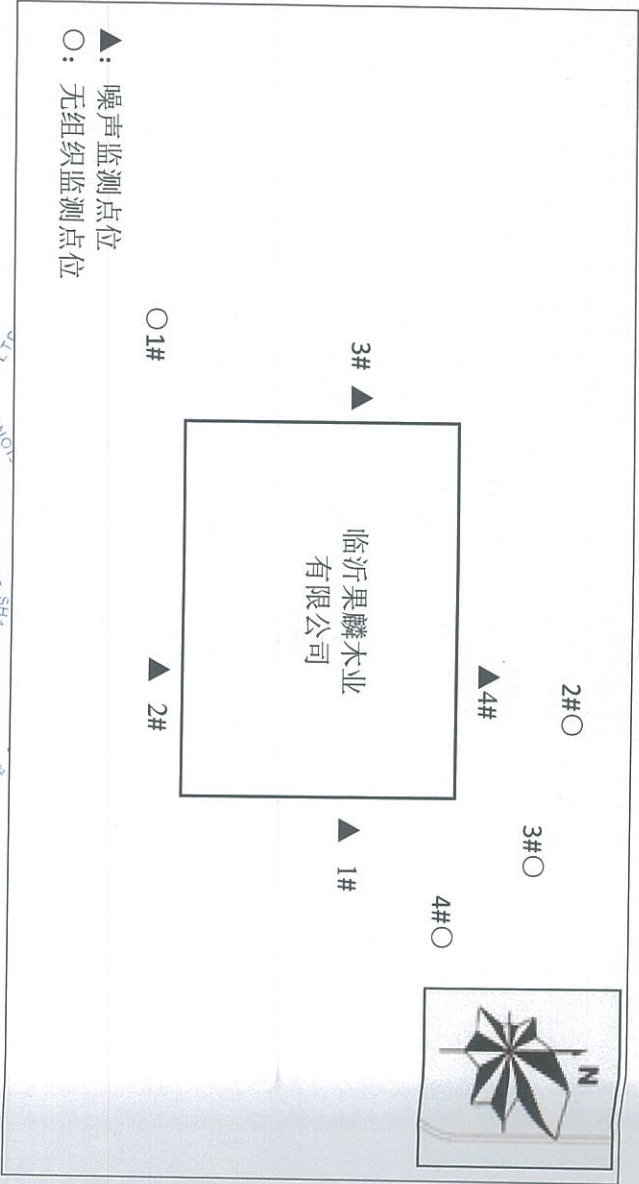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 厂界噪声无组织废气检测布点示意图

1.3 检测工况

检测期间同步记录运营工况, 见表 1-4。

表 1-4 检测期间工况一览表

检测时间	工序	设计负荷	运行负荷	负荷率 (%)
2019-06-04	北侧烘干工序	10 m ³ /d	8 m ³ /d	80
	南侧烘干工序	10 m ³ /d	8 m ³ /d	80
	北侧烘干工序	10 m ³ /d	8 m ³ /d	80
2019-06-05	南侧烘干工序	10 m ³ /d	8 m ³ /d	80
	南侧烘干工序	10 m ³ /d	8 m ³ /d	80
备注	检测期间, 环保设施由业主进行维护, 生产负荷由业主提供, 检测期间环保设施正常运行, 能满足验收要求。			

1.4 气象参数

采样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1-5。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4页 / 共11页

表 1-5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

气象条件	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风向	风速 (m/s)	大气稳定度
2019-06-04	1	24.1	99.6	SW	1.3	D
	2	28.5	99.5	W	1.5	D
	3	32.1	99.4	W	1.4	D
2019-06-05	1	24.2	99.6	SW	1.5	D
	2	28.3	99.5	SW	1.4	D
	3	31.9	99.4	SW	1.6	D

二、检测方法、检出限、检测设备

2.1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

优先采用了国标、行标检测方法分析方法,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。废气检测方法、依据、检出限及仪器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废气检测方法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检测方法及执行标准	检出限	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1	颗粒物 (有组织)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(HJ 836-2017)	1.0 mg/m ³	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ME204E/02 LYJC085
2	SO ₂ (有组织)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(HJ 57-2017)	3 mg/m ³	ZR-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LYJC012
3	NO _x (有组织)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(HJ 693-2017)	3 mg/m ³	
4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(GB/T 15432-1995)	0.001 mg/m ³	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ME204E/02 LYJC085



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目



2.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

表 2-2 噪声检测、分析方法及仪器

本页以下空白


 蓝一检测
 LANYI TESTING



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目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6页/共11页

三、检测结果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3-1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、NO_x、SO₂ 检测结果

检测 点位	采样时间	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	烟气流量 Nm ³ /h	排放速率 (kg/h)			工况	
			颗粒物	NO _x	SO ₂		颗粒物	NO _x	SO ₂	烟温 (°C)	排气筒 参数
北侧烘 干工序 出口	2019- 06-04	1	2.4	3	<3	1414	3.39×10 ⁻³	4.24×10 ⁻³	<4.24×10 ⁻³	74.4	Φ=0.4m H=15m
		2	2.8	3	<3	1339	3.75×10 ⁻³	4.02×10 ⁻³	<4.02×10 ⁻³	76.0	
		3	2.2	3	<3	1390	3.06×10 ⁻³	4.17×10 ⁻³	<4.17×10 ⁻³	80.4	
	平均值		2.5	3	<3	1381	3.41×10 ⁻³	4.14×10 ⁻³	<4.14×10 ⁻³	76.9	
	2019- 06-05	1	2.3	<3	<3	1515	4.55×10 ⁻³	<4.55×10 ⁻³	<4.55×10 ⁻³	80.8	Φ=0.4m H=15m
		2	2.7	<3	<3	1424	4.27×10 ⁻³	<4.27×10 ⁻³	<4.27×10 ⁻³	80.2	
		3	2.2	<3	<3	1648	4.94×10 ⁻³	<4.94×10 ⁻³	<4.94×10 ⁻³	79.9	
	平均值		2.4	<3	<3	1529	4.59×10 ⁻³	<4.59×10 ⁻³	<4.59×10 ⁻³	80.3	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YI TESTING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7页/共11页

检测 点位	采样时间	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	烟气流量 Nm ³ /h	排放速率 (kg/h)			工况		
			颗粒物	NO _x	SO ₂		颗粒物	NO _x	SO ₂	烟温 (°C)	排气筒 参数	
南侧 烘干 工序 出口	2019-06-04	1	2.8	3	4	1256	3.52×10 ⁻³	3.77×10 ⁻³	5.02×10 ⁻³	63.7	Φ=0.4m H=15m	
		2	2.5	3	3	1355	3.39×10 ⁻³	4.07×10 ⁻³	4.07×10 ⁻³	64.6		
		3	2.9	3	3	1383	4.01×10 ⁻³	4.15×10 ⁻³	4.15×10 ⁻³	64.9		
		平均值	2.7	3	3	1331	3.64×10 ⁻³	3.99×10 ⁻³	4.44×10 ⁻³	64.4		
	2019-06-05	1	2.7	3	3	1450	3.92×10 ⁻³	4.35×10 ⁻³	4.35×10 ⁻³	65.8	Φ=0.4m H=15m	
		2	2.2	3	3	1514	3.33×10 ⁻³	4.54×10 ⁻³	4.54×10 ⁻³	66.8		
		3	2.6	3	<3	1407	3.66×10 ⁻³	4.22×10 ⁻³	<4.22×10 ⁻³	67.3		
		平均值	2.5	3	<3	1457	3.64×10 ⁻³	4.37×10 ⁻³	<4.37×10 ⁻³	66.6		
	备注	1.《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2376-2013)表2第四时段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标准要求,排放浓度限值(颗粒物≤10 mg/m ³ 、二氧化硫≤50 mg/m ³ 、氮氧化物≤100 mg/m ³);《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7/2375-2013)表2中标准要求,排放浓度限值(颗粒物≤20 mg/m ³ 、二氧化硫≤200 mg/m ³ 、氮氧化物≤200 mg/m ³); 2.环保设施:低氮燃烧器+15 m 排气筒。 3.当实测浓度低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时,按检出限浓度参与统计处理,相应排放速率用检出限乘以烟气流量表示,排放速率平均值为实测浓度平均值乘以烟气流量平均值。										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8页/共11页

3.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3-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指标	分析日期及频次	检测点位与结果			
		1#上风向参照点	2#下风向监控点	3#下风向监控点	4#下风向监控点
总悬浮颗粒物 (mg/m ³)	2019-06-04	1 0.184	0.318	0.301	0.301
		2 0.201	0.334	0.234	0.351
		3 0.217	0.267	0.351	0.318
	2019-06-05	1 0.217	0.251	0.351	0.318
		2 0.201	0.267	0.301	0.267
		3 0.217	0.301	0.284	0.334
备注	总悬浮颗粒物无组织废气厂界排放浓度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(总悬浮颗粒物≤1.0 mg/m ³)。				

3.3 噪声检测结果

表 3-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

测点编号	测点名称	检测人员	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检测结果(dB(A))			
				2019-06-04		2019-06-05	
				昼间 Leq	夜间 Leq	昼间 Leq	夜间 Leq
1	东厂界	李先兴 李鹏	AWA6228+多功能声级计 LYJC075	58.6	45.6	53.6	43.9
2	南厂界			56.7	44.1	57.2	43.8
3	西厂界			53.6	46.1	53.2	44.4
4	北厂界			58.5	46.7	55.8	44.8
备注	1.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: 昼间: 60dB(A); 夜间: 50dB(A); 2. 检测期间无雨雪, 无雷电, 风力小于 5m/s。						





检测 报告

四、检测结果的质 量控制

4.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 量控制

检测采样与检测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, 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。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4-1。

表 4-1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

序号	规范名称
1	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 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(试行)(HJ/T 373-2007)
2	环境空气 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(HJ 194-2017)

4.2 控制方法

采样器流量均经过校准, 同时采用“标准滤膜”法确认称量条件符合要求, 标准滤膜称量结果见表 4-2。另低浓度固定污染源采样时, 采用全程空白法, 空白样品称量结果见表 4-3。

表 4-2 标准滤膜称量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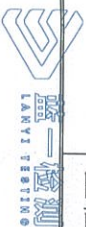
标准滤膜编号	滤膜原始质 量 (g)	滤膜称量结 果 (g)	偏差 (mg)	允许范围 (mg)	结论
LYJC-LM01	0.5038	0.5039	0.1	0.5	符合
LYJC-LM02	0.3521	0.3522	0.1	0.5	符合

表 4-3 空白称量结果

空白样品 编号	空白样品 初重 (g)	空白样品 终重 (g)	平均体积 (m³)	排放浓度 (mg/m³)	允许范围 (mg/m³)	结论
00615119	11.3486	11.3492	1.3	0.5	1	符合
18060185	11.5374	11.5380	1.3	0.5	1	符合
18060698	11.4896	11.4903	1.3	0.5	1	符合

备注

- 1.《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 2376-2013) 表 2 中重点控制区的排放限值 (颗粒物≤10 mg/m³) ；
- 2.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HJ 836-2017) 中 10.3.4 全程空白增量除以对应测量系统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%。





检测 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10页 / 共11页

4.3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​​量控制

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，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表 4-4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

序号	规范名称
1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(GB 12348-2008)

4.3.1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​​量控制

表 4-6 检测期间噪声检测仪校准情况

校准时间	噪声仪型号	测量前 [dB(A)]	测量后 [dB(A)]	差值	允许差值 [dB(A)]	是否达标
2019-06-04	AWA6288+	93.8	93.7	0.1	≤0.5	是
2019-06-05	AWA6288+	93.9	93.7	0.2	≤0.5	是

4.3 现场检测附图



图 1: 噪声 1#点位检测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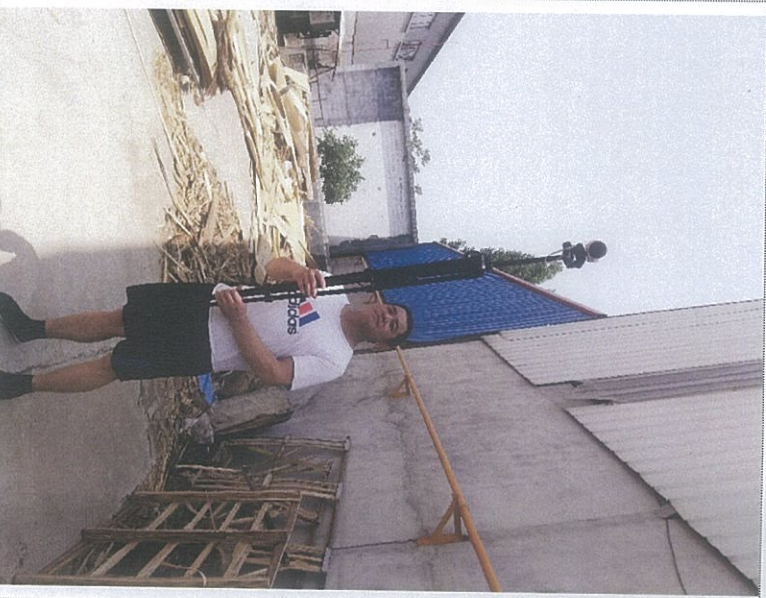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: 噪声 2#点位检测图



蓝一检测
LAN 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 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 YI TESTING



蓝一检测
LAN YI TESTING

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目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YJCHJ19061201C 日期: 2019/06/12 页码: 第11页 / 共11页



图 3: 噪声 3#点位检测图



图 4: 噪声 4#点位检测图



图 5: 厂界无组织 1#点位采样图



图 6: 厂界无组织 2#点位采样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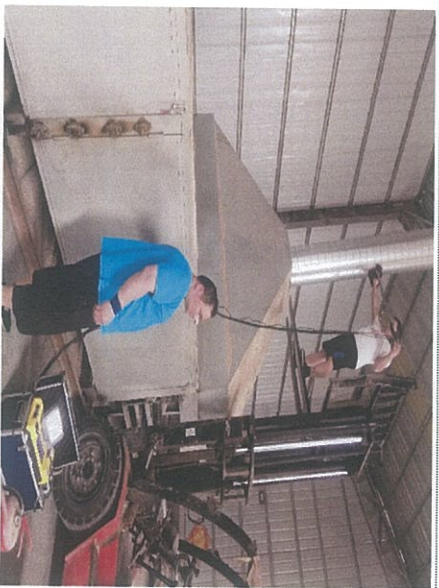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: 北侧烘干工序出口采样图



图 8: 南侧烘干工序出口采样图

***** 报告结束 *****



临沂果麟木业有限公司年产板皮 3000 立方米项目

声 明

1.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【本公司】）为提供符合下述条款的检测和报告而接受有关样品或委托项目。本公司基于下述条款提供服务，下述条款为本公司与申请服务的个人、企业或公司（以下简称【客户】）的协议。

2. 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3. 检测报告无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. 检测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（全部复制除外）。

6.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测试样品负责，不适用于测试样品以外的相同批次、相同规格或相同品牌的产品，也不适用于证明与制作、加工或生产检测样品相关的方法、流程或工艺的正确性、合理性。

7. 除客户特别申请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有效期均不再留样；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8.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（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）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。

9. 样品为送检时，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。

10. 由此检测申请所发出的任何报告，本公司会严格为客户保密。除非相关政府部门、法院或法院要求，否则未经客户同意，本公司不得就报告内容向第三方披露。

11. 检测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、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检测样品特征、成份、性能或质量的描述，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、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。

12. 由于本公司的原因导致需要对检测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，本公司应当重新为客户出具检测报告，并承担更改检测报告产生的费用，客户向本公司交还原检测报告。由于客户自身原因导致需要对检测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，客户应当向本公司提出修改申请。经本公司审核同意予以重新出具检测报告，相关费用由客户承担，并向本公司交还原检测报告。

13. 标注*的检测项目属于分包项目。